

辽宁省护理学会

辽护会字〔2023〕50号

关于召开辽宁省护理学会 第十二次社区护理学术会议的通知

各市护理学会、有关单位、省护理学会社区护理专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：

为推动我省社区护理事业发展，不断提高我省社区护理整体水平，经研究，辽宁省护理学会第十二次社区护理学术会议定于2023年9月22—23日在大连召开，本次会议主题为“创新发展、合作共赢”，诚邀广大护理同仁积极参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内容

（一）专题讲座

专题讲座分为社区护理发展与“互联网+护理服务”、护理科研与创新发展、医工交叉和新医科发展3个主题。

（二）会议征文交流

（三）换届改选

本次会议将进行社区护理专业委员会换届改选，请委员候选人于9月22日15:00按时参加换届会议，未到会者不保留委员

资格。

二、参会人员

(一) 辽宁省内各级医院护理部主任、护士长及护理骨干

(二) 辽宁省护理学会社区护理专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

三、会议征文

(一) 征文内容

1. “互联网+护理服务”模式探索与实践经验分享；
2. 中医护理技术在社区的开展；
3. 分级诊疗背景下社区护理发展模式与社区护理人才培养；
4. 快速康复外科理念下医院-社区-家庭联动；
5. 社区护理安全文化建设；
6. 社区老年人群健康管理；
7. 慢病患者延续性护理服务模式创新；
8. 社区护理科普活动开展。

(二) 内容要求

1. 论文要求具有科学性、创新性、实用性、先进性，观点力求准确、精炼；

2. 论著类文章以摘要为主，摘要由目的、方法、结果、结论四部分组成，字数 300-800 字；个案及综述类论文摘要可不包括目的、方法、结果、结论，摘要总数 300-500 字。

(三) 稿件格式及编排顺序

文章题目、作者姓名、工作单位、摘要内容。

（四）截稿日期

请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前将论文发送至邮箱：
h1b0411@163.com。

（五）论文由专家统一评审，一经录用，将收录在电子论文汇编中，并通知作者到会进行学术交流。

四、其他事宜

（一）时间与地点

1. 报到时间与地点：9 月 22 日 13:00-19:00，报到地点：大连心悦酒店，地址：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 81 号；

2. 会议时间：9 月 23 日全天会议、24 日离会；

3. 换届会议及学术会议地点：大连心悦酒店 2 楼潮江春会议厅；地址：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 81 号。

（二）会务费

本次会议收取会务费 550 元/人（省护理学会会员 500 元/人），请参会人员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前关注“辽宁省护理学会”微信公众号，点击“学术继教”——“会议报名”——选择参加的会议，按要求进行线上报名缴费，会务费开具电子发票，会后由辽宁省护理学会在 10 个工作日内发送至个人邮箱。

参会人员住宿费、差旅费回单位报销，住宿费 450 元/间/天，房间按间预订，如需和同事拼住，只需 1 人完成预定即可，避免重复预定，酒店电话：0411—82809000。

（三）学分

本次会议授予省级 I 类继续教育学分 3 分，9 月 20 日前须在微信公众号“医学电子书包服务号”完成学分预约，预约成功并完成全部学习内容方可授予学分。

(四) 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大连市中心医院 徐红

微 信：15541168804

邮 箱：h1b0411@163.com

联系人：辽宁省护理学会 刘俐

电 话：024—23391026

